

后勤保障亦一线 服务干警同抗疫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综合办公室主任逯瑞杰的战“疫”故事

做好“加减乘除”工作法 巧打抗击疫情“阻击战”

“小逯,我们已经到驻点,需要床褥、桌椅等基础家具,请尽快送来。”

“逯哥,我们需要口罩、手套、防护服。”

“逯主任,这是今天的预览,请您审阅。”

……接不过来的电话、回不完的信息、放心不下的工作。这是连日来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综合办公室主任逯瑞杰在战“疫”期间的日常。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为战“疫”一线提供坚实后勤保障成了综合办公室当前最重要的工作任务,这份职责使首先落在了逯瑞杰的肩上,他坚守岗位,尽职尽责,用初心和行动践行着一名“法院人”的铮铮誓言。

协调配合

疫情部署做“加法”

“喂,老张,院内消毒工作做好划片分工,着重注意大门的门把手、值班室、卫生间的消毒工作,确保院内消毒无死角。”

“陆莎,从今日起运行微信等两微一端平台,逐日发送疫情防护知识、上级法院要求以及权威部门发布的有关信息,特别是注意对我院防疫工作的具体举措要及时报道。”

……

电话一个接一个地拨出去,嘱咐再多也总是放心不下,生怕漏掉些什么。

1月28日,返岗后的第一天。在院务会上领完工作任务的逯瑞杰,回到办公室后一口气打了7个电话,给队员们逐项布置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我本想用微信开个视频会议,可是办公室的人多、活细,我还是打电话吧,提出的要求也更有针对性,他们也能听清楚,记明白。”和平时部署工作一样,逯瑞杰总是这样考虑周全,细心安排。

强化摸排

疫情风险做“减法”

“老刘,老金,我已经接到人驻防疫驻点的



命令,领导带队已经去现场了,你们立即从库里调出床褥、档案柜桌椅、路障、锁等设备,还有被褥、军大衣、水壶、电暖器等保暖用品,迅速送到驻点。”

2月5日,接到人驻防疫驻点的命令后,逯瑞杰思绪万千。根据目前公布的最新疫情信息,病毒传播方式多元、传染性强,这个时候入驻驻点,干警们的风险陡然增大。“不仅要保障防疫工作‘零失误’,还要保障干警们的自身安全,才能更好地为群众服务,护群众周全。”这是出发前,逯瑞杰给自己下的硬命令。因此,从防疫用品的配备到装卸再到安置,逯瑞杰全部自己上手。在接到九原区委人驻命令后,6个小时,防疫驻点从一个空荡荡的铁皮房变成了一个防疫驻点“样板间”。

“我是党员,今天就让我来值第一班岗!”防疫驻点已搭建完毕后,逯瑞杰主动请战,开始了第一天的值守工作。他时刻以一名党员身份严

格要求自己,对外来访问车辆和无事外出者耐心劝返,对重点防控人员即时监控,以高效的疫情防控工作机制,有效降低值守干警和防控点群众感染疫情的风险,减少疫情出现的可能性,坚持站好每一班岗。

党旗引领

疫情保障做“乘法”

为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让党旗飘扬在防疫第一线,牢牢筑起疫情防控的“防火墙”,九原区法院党组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成立了临时党支部,构筑起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又一前哨阵地。

“党总支决定任命你为临时党支部书记,要以支部为战斗堡垒,迅速将防疫工作开展起来。”2月12日这一天,逯瑞杰在电话中接到了成立九原区法院疫情防控驻点的通知。

制定工作方案、悬挂党旗、打标语……很快,防疫“样板间”变得更加忙碌了起来。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简短而庄重的临时党支部成立仪式过后,逯瑞杰和几位支部委员在疫情防控点召开了第一次支委会,传达了院党组、院党总支关于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加强党的建设的部署,并对疫情防控期间支部工作的具体方案进行深入讨论。随后,临时党支部成员在逯瑞杰的带领下立即投入到防控工作中,做登记、测体温、宣传引导、耐心劝返……一个个忙碌的身影筑起了一道道疫情防控的“红色屏障”。

宣传引导

疫情传播做“除法”

“主任,预览已经发您手机上了,请您审阅。”这是逯瑞杰的微信列表里每天都会传来的消息,防疫工作越是紧急,宣传工作的重要性就越不可小觑。

自1月28日全院领导复岗以来,综合办公室新媒体工作室的干警们也恢复了日常的工作模式。为了准确反映疫情期间不同阶段防疫工作重点、具体举措,逯瑞杰要求宣传组以“三位一体”为报道模式,开设了“战‘疫’先锋”“老徐说法”等专栏,及时转载官方最新防疫要求和科学方法,加大防疫知识普及教育,陆续推出原创防疫“三句半”和原创防疫快板《战疫情 我们携手并肩》,不断丰富宣传形式,得到群众一致好评。

截至2月15日,共推送信息66篇,同时在院内外、防控执勤点张贴上级法院、九原区委区政府及九原区法院发布公告、通告、通知、宣传标语等10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12幅,推动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锋的浓厚氛围。

“先换块电池吧,一天充三回电都不够用,电池不行了呀,如果可以,最好能关手机上手机好好睡一觉。”逯瑞杰一边整理被风刮开一角的宣传标语一边笑着回答。

(肖明 陆莎)

法院公告

通辽市科尔沁区平安路李家老院子饭店:

本院受理(2019)内0502民初11191号原告通辽市科尔沁区中心大市场辛辛香猪肉摊床诉被告通辽市科尔沁区平安路李家老院子饭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限届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陈喜江: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伶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李伶俐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500000元,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限届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扎鲁特旗鑫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关长喜、关长福、关长林、王晓峰:

本院受理原告通辽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扎鲁特旗鑫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关长喜、关长福、关长林、王晓峰、内蒙古永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唐平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张生刚:

本院受理的原告土默特左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与史耀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0121民初2455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举证通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善信法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善信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延)在本院善信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田宇:

本院受理的原告王发诉你故意伤害一案,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开庭传票。原告王发的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医疗费34247.35元,误工费26022.64元(104.93元×248天),护理费11526元(113元×34天×3人),住院伙食补助费3400元(100元×34天),必要的营养费24800元(100元×248天),鉴定费1720元,残疾赔偿金30000元,合计197665.99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张朝伦巴特、董金小:

本院受理的原告科左中旗瑞瑞种子经销处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667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田荣贺:

本院受理的原告孙洪军诉被告韩武、杨倩与你退伙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402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韩巴图:

本院在执行李金贵申请执行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现由于无法给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东执字第301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你在中国建设

银行杭锦旗支行账户(账号:6214670460006618025)。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执行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田政:

本院受理原告田政与被告张爱萍、田政(2019)内0602民初7197号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请求依法分割父亲田军的遗产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杭锦旗南路19-17号住宅房屋一套(面积:182.58平方米),南房8间,其中属于田政应继承份额(房产价值约40万元,具体价格以鉴定为准)],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当事人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2019)内0602民初7197号民事裁定书(转替)。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限届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开庭时间为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五号审判庭(233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谭建斌:

本院受理原告李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602民初6555号民事判决书【被告谭建斌偿还原告李荣借款5万元及利息(以借款5万元为基数,从2019年3月15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年利率6%计算),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给付。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50元,由被告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2楼1号窗口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靳鹏:

本院受理原告吕永刚诉被告靳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602民初5598号民事判决书,判项为:被告靳鹏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3日内向原告吕永刚偿还借款本金

199800元及利息(以199800元为基数,从2013年4月1日至本金实际还清之日止,年利率按6%计算);二、驳回原告吕永刚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729元,由被告靳鹏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819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杨瑞莲:

本院受理原告王丽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602民初6548号民事判决书【被告杨瑞莲偿还原告王丽珍借款3.5万元,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给付。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76元,由被告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2楼1号窗口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张琦:

本院受理的原告郭帅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105民初83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6日

任义:

本院受理的原告刘竹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105民初50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0年1月19日